

证券代码：002512

证券简称：达华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2-082

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参与竞标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75%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参与竞标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75%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福米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米科技”）参与竞标华映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映科技”）持有的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冠光电”）75%股权的事项，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参与竞标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75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5）。2022 年 8 月 8 日，公司收到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《成交确认书（股权转让）》，确认华冠光电 75%股权转让项目已竞价成功，受让方为福建福米科技有限公司，成交价格为 33,115 万元人民币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参与竞标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75%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3）。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与交易对方华映科技签订《股权转让合同》，后续将按合同约定支付股权转让价款，办理权证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参与竞标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75%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4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已支付完上述购买华冠光电 75%股权的相关款项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成功竞标华冠光电 75%股权并办理权证变更登记手续后，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更，即华冠光电纳入合并报表范围。本次投资对公司未来业务布局与发展具有积极推动作用，本次交易后续事项进展情况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